**有关2023年度山东省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项验收的通知**

有关院校科研处、有关项目负责人：

2023年度山东省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名单已经公布，现将项目结项验收及重点项目资助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重点项目资助及发票**

1.重点项目主持人应提供所在单位财务账号信息，填写《重点项目立项协议书》；

2.向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提供1500元金额发票，发票单位名称：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，纳税人识别号：52370000MJD636087R，于2023年9月30日前报送，以便划拨资助经费。

3.本年度重点项目每项资助1500元。

**二、缴纳项目结项鉴定费**

1.根据项目立项通知，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收取项目结项鉴定费600元，项目鉴定费在领取立项证书时收取。

2.鉴定费由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收取并开具发票。

开户银行名称：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中支行

账户名称：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

开户银行代码：102451011095

账号：1602 1109 1900 0007 789

3.汇款时注明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编号。**汇款后请将您的立项编号、负责人姓名、邮寄地址、开票信息（将单位名称、纳税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）发送到财务邮箱cn\_qsn@163.com**，**如：不开发票或者自取的需注明“不开发票”或者“自取”的字样。**并说明汇款人、汇款事由、联系电话、邮箱，以方便财务科对账联络。

**三、结项程序**

1.结项时间

项目研究周期为1年。结项材料受理时间：2024年4月15日-25日。项目如需延期，均延期一年，延期者在2025年4月25日前提交结项材料。

2.材料报送

（1）项目鉴定结项申请书一式二份；

（2）立项证书复印件一式一份；

（3）研究成果：公开发表的论文或研究报告均可结项。

研究报告具体要求：①严格按照研究成果编辑要求填写。②字数不能低于6000字。③不需要装订，排好页码用文件夹固定，一式二份。

发表的论文要求：①需提交已发表的论文附刊物封面、目录、正文、封底的复印件。②同时需提交该论文按照研究报告编辑排版及打印格式的相关要求，进行排版打印纸质版材料，一式二份。

**四、结项材料收件地址**

纸质版结项材料按要求邮寄到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秘书处；电子版材料务必发送到指定邮箱sd\_gov@126.com。以上材料不全者，将不予组织鉴定。

通过结项鉴定项目，颁发结项证书和成果证书。

**五、立项证书领取**

项目承担单位或项目负责人将鉴定费缴纳完毕，项目立项证书由申报单位或项目负责人领取。

证书领取时间：2023年6月—9月。

证书领取方式：快递或者自取。秘书处将按结项申请表所留信息快递，如信息变更，及时联系秘书处。

**六、联系方式**

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秘书处

地址：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63号恒大帝景写字楼909办公室

联系人：田老师

联系电话：0531—82076188